

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2012年11月20日的情況)

建議的討論時間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負責的政策事宜

1. 有關《商品說明條例》(第362條)內公平營商條文的指引擬稿及其他執法事宜

香港海關關長及通訊事務管理局可就《商品說明條例》(第362章)內新的公平營商條文發出執法指引。政府當局將會就指引擬稿徵詢事務委員會的意見，並向事務委員會匯報相關執法事宜的最新進展。

2012年12月
(原定於2012年
11月，參看附註)

鄧家彪議員在2012年10月16日的會議上，要求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有關冷靜期安排的未來路向，因為《商品說明條例》(第362章)未有就此作出規定。

(附註：政府當局在2012年10月30日表示需要更多時間擬備指引及諮詢業界。)

2. 建議開設一個高等法院原訟法庭法官常額職位(司法人員薪級第16點)，以及一個高等法院副司法常務官常額職位(司法人員薪級第13點)

政府當局將會就在司法機構開設兩個司法機構職位，以成立競爭事務審裁處的建議尋求事務委員會的支持。政府當局計劃在2013年1月向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及財務委員會提交撥款建議。

2012年12月

3. 海洋公園大樹灣發展項目

政府當局打算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海洋公園擬於大樹灣發展一個全新綜合景區的建議及相關的財務安排。該發展項目的重點是興建一個戶內及戶外兼備的水上樂園。當局計劃在2012年第四季或2013年第一季向財務委員會提交撥款建議。

2012年年底
或2013年年初

4.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就行政長官2012-2013年度施政報告內的相關政策措施作出簡報

政府當局將會向事務委員會簡報行政長官2012-2013年度施政報告內的相關政策措施。 2013年1月

5. 香港旅遊發展局2013-2014年度工作計劃

按以往的做法，香港旅遊發展局將會向事務委員會介紹該局2013-2014年度的工作計劃，並簡述香港旅遊業在2012年的概況和2013年的展望。 2013年2月

6. 香港迪士尼樂園最新情況

按以往的做法，香港迪士尼樂園(下稱"香港迪士尼")將會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樂園於2011-2012年度的營運情況。 2013年2月

陳偉業議員在2012年10月16日的會議上，提出當局應要求香港迪士尼就其營運情況盡快向事務委員會作出匯報。

7. 啟德發展新郵輪碼頭進展報告

政府當局將會向事務委員會匯報啟德新郵輪碼頭項目於2013年年中啟用前的最新進展、啟用安排及推廣郵輪旅遊的宣傳工作。 2013年第二季

8. 有關旅遊業運作和規管架構的檢討

應單仲偕議員在2012年10月16日會議上提出的要求，政府當局將會向事務委員會進行匯報，說明有關旅遊業運作和規管架構的檢討的最新發展。 2013年第二季

9. 鯉魚門海旁改善計劃

政府當局建議進一步改善鯉魚門海旁一帶的設施，以提升鯉魚門作為受歡迎的旅遊景點的吸引力。當局計劃於2013年年內就擬議工程計劃徵詢事務委員會的意見，並於2013年第一季或第二季向工務小組委員會及財務委員會提交撥款建議。 尚待確定

謝偉俊議員於2012年10月16日的會議上，要求政府當局在切實可行的範圍內，盡快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有關工程計劃的情況。

10. 旅遊業基建設施的整體規劃及相關配套措施

在發展事務委員會2010年10月14日的會議上，謝偉俊議員提述新加坡政府拓展聖淘沙成為旅遊景點，並表示政府當局應率先就香港旅遊業基建設施進行整體的規劃，不應倚賴商界發展旅遊業基建設施。

尚待確定

2011-2012年度會期的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主席林健鋒議員同意把此議程項目納入本待議事項一覽表內，因為有關旅遊業基建設施是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所統籌，故是項議題應在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中討論。委員曾要求政府當局向其匯報發展新旅遊景點的進展情況，並(如適用)匯報正採取甚麼措施，以處理公眾對的士詐騙事件、海天碼頭的營運及保安局外遊警示制度的運作的關注事項。

陳恒鑽議員在2012年10月16日的會議上，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說明當局在各個旅遊點發展配套設施的情況。政府當局表示，在向事務委員會匯報個旅遊項目(例如啟德郵輪碼頭、海洋公園及香港迪士尼樂園)時，會提供相關配套設施的詳細資料。

11. 打擊反競爭活動的政策及措施以確保競爭環境公平

湯家驊議員在2011年11月28日的會議上提出此議題。湯議員關注到，傳媒廣泛報導大型連鎖超級市場涉嫌強迫飲品供應商不提供產品給以低價售賣這些產品給消費者的小型零售商。事務委員會委員認為應有政策及措施對付類似的事件，並確保本港大小商號均可在公平的競爭環境下經營業務。委員認為有必要邀請政府當局與供應商、零售商及消費者委員會的團體代表出席事務委員會會議就此事發表意見。

尚待確定

12. 競爭政策諮詢委員會2009-2010年度年報

在2010年12月17日，競爭政策諮詢委員會發表其第12份年報，當中檢討了該委員會在2009-2010年度接獲的

尚待確定

投訴，並概述其調查進展及已採取的跟進行動。劉慧卿議員建議把此項目納入本待議事項一覽表內。

運輸及房屋局負責的政策事宜

13. 在本港落實《2006年海事勞工公約》

國際勞工組織通過了《2006 年海事勞工公約》(下稱"公約")，以合併及更新超過 60 份國際勞工組織有關海員工作環境及福利的文件。 2013年1月或2月

政府當局將會就修訂《商船(海員)條例》(第478章)(下稱"條例")及其附屬法例，並在條例下制訂新規例，以落實公約的規定的建議徵詢事務委員會的意見。公約將會在2013年8月全球生效。當局計劃在2013年上半年向立法會提交有關的條例草案。

14. 工務計劃項目第5114AP號 - 為葵青貨櫃港池及其進港航道提供足夠水深

政府當局將會就上述擬議工務計劃項目徵詢事務委員會的意見。有關項目旨在為葵青貨櫃港池及其進港航道提供足夠水深，使吃水深度達15.5米的新一代特大貨櫃船，能不受水深所限進出葵青貨櫃碼頭之港口設施。該工務計劃項目的擬議範圍包括：(a)將海床挖掘至海圖基準以下約17.5米；(b)修改／拆除現有海底污水排放管及相關工程。建造工程暫定在2013年第四季展開，在2015年第四季至2016年第二季分階段完成。當局計劃在2013年3月或2013年5月，以及在2013年5月或2013年6月分別向工務小組委員會和財務委員會提交撥款建議。 2013年2、3或4月

15. 落實國家"十二五"規劃：物流發展

在2011年3月28日的會議上，劉健儀議員要求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介紹落實國家"十二五"規劃的情況，特別是進一步推動香港作為航運中心及物流樞紐的發展。 2013年第二季

田北辰議員在2012年10月16日的會議上，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就本港與珠江三角洲其他城市在物流設施方面作出比較。

16. 在葵青區發展物流羣組

劉健儀議員在2011年10月13日的會議上提出此議題。她對當局在2011-2012年度施政報告中所匯報的有關發展物流羣組的進度過慢表示關注。

尚待確定

17. 機場收費計劃的擬議修訂

李永達議員提出此議題。他認為應考慮改進機場收費計劃(下稱"該計劃")，以期盡量減少飛機噪音對香港機場附近地區的影響。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在決定對該計劃提出任何修訂時均須非常謹慎，以免有關修訂影響香港作為航空樞紐的競爭力。此外，第三條跑道如落實興建，亦會有助紓緩飛機噪音的影響。

尚待確定
(參看附註)

(附註：香港機場管理局現正就發展三跑道系統進行環境影響評估(下稱"環評")，當中會研究和環境有關的各種事宜，包括飛機噪音的事宜。因此，並不需要把機場收費計劃當作獨立議題進行討論。政府當局因而建議在更多有關環評的資料備妥後，在討論擬議第三條跑道計劃的事宜時，才一併討論此議題。)

18. 遊樂船隻跨境遊試驗計劃

陳淑莊議員及劉慧卿議員在2012年3月26日的會議上提出此議題。政府當局承諾定期向委員匯報該計劃的進展情況，並會先就計劃的最終方案詳情徵詢市民及事務委員會的意見，然後才落實推行有關計劃。

尚待確定

19. 有關為香港國際機場海天碼頭提供海關、出入境管理及檢疫設施的建議

政府當局原擬在向工務小組委員會及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前，先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有關建議。政府當局在回答石禮謙議員於2011年3月9日在立法會提出的一項質詢時表示，在考慮過各項相關因素後，機管局最後作出的結論是，提供海關、出入境管理及檢疫設施，不會令更多過境旅客使用海天碼頭，因此決定不再跟進此項建議。

將予刪除
(參看附註)

據林健鋒議員表示，有市民認為當局應在海天碼頭提供海關、出入境管理及檢疫設施，以紓緩港深西部通

道的擠塞情況。政府當局同意，倘若此事有新發展，將會與事務委員會再次探討此議題。

(附註：政府當局表示，政府是以全港整體的方式規劃及提供跨境碼頭。鑒於政府管理的兩個跨境碼頭仍有充分的吞吐量，足以應付未來預期的需求，因此為某一地區耗費公帑興建跨境渡輪碼頭，理由實在並不充分。此外，港珠澳大橋將在2016年啟用，屆時大橋的香港跨境設施將會設有海關、出入境管理及檢疫設施，並會設有公共交通交匯設施。該處屆時將會成為香港西部多種交通工具的樞紐，令往返香港及珠江三角洲地區更為方便。因此，如在港珠澳大橋啟用後才檢討在機場提供跨境渡輪碼頭的需要，應時較為審慎的做法。政府當局因而建議刪除此項目。)

20. 發展水上飛機服務及遊樂船隻的繫泊區

在2009年10月15日的會議上，陳偉業議員要求政府當局與事務委員會研究及討論發展來往香港與區內其他城市的水上飛機服務，以及因應設施的需求及海外國家的經驗，為遊樂船隻提供更多繫泊區。

將予刪除
(參看附註)

(附註：政府當局建議刪除此項目，因為目前本港對此服務並沒有真正的需求，而這項計劃的倡議人自2009年以來並沒有跟進此建議。)

環境局負責的政策事宜

21. 與兩間電力公司進行的週年電費檢討

根據與兩間電力公司(下稱"兩電")訂立的《管制計劃協議》，政府將會於每年年底分別與兩電進行電費檢討。兩電將在電費檢討完成後，公布其2013年度的電費。如須作出調整，兩電將會向事務委員會解釋他們的情況。

2012年12月

22. 電力供應及燃料價格對電費的影響

李華明議員及劉慧卿議員在2012年5月28日的會議席上提出此議題。他們提述中電控股有限公司在其2012年5月8日的周年大會中發出有關燃料成本對電費的影響。

尚待確定

響的聲明。他們建議探討下列事宜：把天然氣的成本納入電費調整的機制的透明度有多大；使用天然氣發電的比率計劃增加多少；天然氣的供應是否足夠；兩電須達到的碳排放標準有何改變，以致兩電改變其投資及發展計劃；政府在此方面所擔當的角色等。

在2012年7月11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劉慧卿議員進一步建議所有相關的事務委員會應聯席探討更宏觀的電力供應議題，而非各自分別集中討論各事務委員會的關注事項。據她表示，這個方法將可取得下述好處：確保可以全面地探討全部有關連的因素，包括和發電有關的空氣污染對人體健康的影響。

23. 本地燃料市場以"加快減慢"的方式運作

李慧琼議員及黃定光議員在2011年10月13日的會議上提出此議題。黃定光議員尤其認為政府當局應研究及解釋當時正在審議的《競爭條例草案》能否處理這方面的關注事項。

尚待確定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2年11月20日